Date of Sermon: 2020年 十二月6日

新約使徒第一篇講章(十四):總結

新竹歸正福音教會 皮敦文講章 講道時間: 62 分鐘

經文

使徒行傳2:36節:「故此,以色列全家當確實的知道,你們釘在十字架上的這位耶穌,上帝已經立 他為主,為基督了。」

群體意識

今日以色列人願意承認耶穌是他們民族的先知,與摩西齊名,但避談耶穌被他們先祖殺害的事;經過了兩千多年,猶太人那不認耶穌是彌賽亞的死硬的心依舊沒變。我們不要以為時間是一帖可使剛硬的人歸回的藥引,事緩不一定圓,我們在世幾十年相較於猶太人的兩千多年,更不應該心存這奢望,以為時間到了,迷失的船必可找到停靠的港口,船到了橋頭一定直。

猶太人也有信主的,但多是單我的行為,整個民族依然處在不信他們所釘的耶穌是他們素來盼望的救贖主的意識下。群體意識一但形成,若這意識不是走在接待主的道路上,往往是個我信仰的絆腳石,活在這群體意識下的人常身不由己。教會是群體,故當留心所形成的群體意識。基督徒若有拒絕基督,且不聽基督的道的個人歷史,或參與了鏟除可傳講基督的道的僕人的行動上,他們一如猶太人一樣,悔改難。

為審判, 自己責備自己

為此之故,我需再次強調耶穌啟示聖靈工作中那"為審判"部份,「他(聖靈)既來了,為審判,自己 責備自己,...為審判,是因這世界的王受了審判。」(約16:8-11) 所謂自己責備自己,其責備內容 就是在」「為罪,是因他們不信我;為義,是因我往父那裏去,你們就不再見我」方面,當我們忽 略或錯解這真理,受了魔鬼道理的誘引,走差了這屬靈的道路,我們就當自己責備自己。

使徒是首先領受主耶穌這話的人,他們也是首批傳揚基督福音的人,故對使徒而言,自己責備自己的屬靈生命變得異常重要。為什麼? 須知,當人躍居可向眾人說話的地位,他(她)的口會說,他(她)的耳卻越來越閉鎖,越來越聽不進別人說的話,因此,以他人的話來責備自己則變得不可能的事。若傳道人所講(非見證基督)的道受到會眾的讚賞,心飄飄然之下,責備自己就更是天方夜譚。

牧師傳道是建構教會群體意識的關鍵人物,當他建立起的群體意識不是以見證基督為要,論罪 與義不是論主基督所論的罪與所論的義,儘論其他如怎麼過一個基督徒生活,成為一個好基督 徒,有好的人際關係等等,當會眾的耳習慣聽這樣內容的道時,若有人帶進基督之罪與義的教義 於這教會,他們必聽不進去,甚至無法接受。主明說自己責備自己是聖靈的工作,若傳道者與聽 道者硬是堅持他(她)既有的講道與聽道習慣,不願改弦擺正,即便他(她)在福音派教會裏,他(她) 也不是蒙聖靈引導的人。看一個牧師傳道是否對主忠心,有見識,就聽他(她)講道內容是否有基 督之罪與義的教訓即得;知一基督徒是否屬主,就看他(她)是否願意這樣的道即知。

凡從上帝生的, 就不犯罪

甚多基督徒不喜讀使徒約翰寫的約翰一書,因為其中有段經文的語詞甚重,令人難當,使徒說:「小子們哪! ...⁹凡從上帝生的,就不犯罪,因上帝的道(種)存在他心裏,他也不能犯罪,因為他是由上帝生的,^{10a}從此就顯出誰是上帝的兒女,誰是魔鬼的兒女。」(參約一3:9-10a)每讀到"凡從上帝生的,就不犯罪",心必糾結一下,因為無人能保證不犯罪。然,我們以主耶穌對罪的定義思之,便了然於胸,知道凡從上帝生的,就不會犯不信耶穌的罪,這些人必將"為罪,是因他們不信我"的道種存在心裏。使徒甚至說,「從此就顯出誰是上帝的兒女,誰是魔鬼的兒女」,由此可知自己責備自己是何等必要的屬靈生命。

使徒說的「魔鬼從起初就犯罪」,魔鬼所犯的罪就是不信上帝所說關乎牠結局的話,「我又要叫你和女人彼此為仇,你的後裔和女人的後裔也彼此為仇,女人的後裔要傷你的頭,你要傷他的腳跟。」(創3:15) 所以,我們不要像魔鬼,不相信主耶穌說的話。

使徒的第一篇講章

我們花了三個月的時間細究新約使徒的第一篇講章,這講章是由彼得負責主講,其他十一使徒在旁見證。由於這是新約第一篇講章,故是基礎性的,當是每個牧師傳道生涯的講道紀錄,當是每個教會的講道歷史,當是每個基督徒必須要聽且要聽懂的內容。

這篇道可分為三大段,分別以「猶太人和一切住在耶路撒冷的人哪!」(第14節),「以色列人哪!」(第22節),以及「弟兄們!」(第29節)起首。使徒在這篇講道中宣告一個全新時代的開始,聖靈上帝將常駐世界為要見證坐寶座的耶穌基督,而祂的起手式就是十二使徒們以聽眾熟悉的鄉談,講說上帝的大能,這是從未有發生過的事,這事給人的驚奇感一如他們讀約珥書二章28-32節時一樣。聖靈上帝進入世界首要做的事就是將耶穌正名,因為耶穌被當時最高權威的猶太祭司長與羅馬巡撫兩大勢力定了死罪,世上已無另一權威可以更正這邪惡的錯誤,唯至高權威的上帝才可,而這事則由聖靈上帝負責執行。

第一段講道

彼得的第一段講道講述救恩歷史嶄新時代的開啟,約珥書所言的「<mark>到那時侯</mark>」就是這新時代,在這時代中「凡求告主名的,就必得救」。約珥書寫的是「凡求告耶和華名的」(珥2:32),彼得則說「凡求告主名的」,而這主名特指是主耶穌基督的名,因除這耶穌的名外,別無拯救,使徒開始預備猶太人的心,直指耶穌是上帝。

第二段講道

使徒在第二段講道中開始細述耶穌這名獨特之處,他以一句話總括耶穌三年半與猶太人之間的關係,「上帝藉著拿撒勒人耶穌在你們中間施行異能、奇事神蹟,將他證明出來,這是你們自己知道的。」猶太人是要神蹟奇事的民族(林前1:22a),他們知道耶穌施行的異能若不是從上帝那裏來,無人能行(約3:2b),然猶太人卻看耶穌是拿撒勒人而藐視耶穌這個人,完全不信他說的話與做的事。無知的猶太文士從未意識到憑拿撒勒城的條件與卑微情況,怎可能生出耶穌這樣說話的人: 人一碰到耶穌, 連最基本的常識都已歪斜無用。

彼得又用一句話總結耶穌在猶太人中間做工的結果,「他既按著上帝的定旨先見被交與人,你們就藉著無法之人的手,把他釘在十字架上,殺了。」三年半用一句話總結,一天亦用一句話總結,可見後者份量之重。彼得這言即顯出猶太人的愚昧之處,他們不知上帝的定旨先見,以致於當耶穌來到了世界,且活在人的世界當中,他們還是藉著無法之人的手,把他釘在十字架上,殺了。因此,彼得被聖靈感動必須將耶穌的死的原委說清楚,即便耶穌的死觸動了猶太人最敏感的神經,是他們與主耶穌驚心動魄的遭逢,這是件令他們最為難堪的事。

彼得不僅讓猶太人回憶起他們審判耶穌之舉的不堪,還進一步地讓他們想起耶穌死時所發生那些震天撼地的事,如「<mark>從午正到申初,遍地都黑暗了。…殿裡的幔子從上到下裂為兩半,地也震動,磐石也崩裂。」(太27:45,51) 上帝是活人的上帝,故對死極為忿怒,耶穌卻經歷了一切因死生發出來所有的痛苦,聞得上帝猛烈的怒氣(詩85:3), 喝下了上帝忿怒的杯。</mark>

請注意, 使徒只提耶穌死的事, 而不提他行那樣的異能, 因為這是上帝使罪人得蒙拯救的唯一基礎。上帝將耶穌交與人是一件事, 猶太人藉著無法之人的手行謀殺事是另一件事, 也就是說, 上帝雖將耶穌交與猶太人, 他們可以接待耶穌而不殺耶穌。由此可知, 人若要順服上帝, 則必須知曉上帝的定旨先見, 人唯有這前提之下, 才可以順服上帝。今日基督徒若不知上帝要將基督的仇敵作他的腳凳, 他則是無法順服上帝的。

彼得再用一句話總結耶穌的復活,「上帝卻將死的痛苦解釋了,叫他復活,因為他原不能被死拘禁。」使徒爾後寫前書時,將這句話濃縮成「按著肉體說,他被治死;按著靈性說,他復活了。」(彼前3:18b) 人不願碰及關乎死的事,即便一丁點也不願,然耶穌卻是全面性的經歷了死的痛苦;可想而知地,人當然無法解釋耶穌死的痛苦,只有上帝可以,而上帝真的解釋了。當耶穌喝盡了上帝忿怒的杯,上帝叫他復活,因為耶穌本是生命的源頭,他原不能被死拘禁;耶穌經歷死的痛苦是罪人得救贖必要的根基條件。

使徒繼續解釋為何耶穌不能被死拘禁,彼得此時引述了詩篇第十六篇8-11節。這詩篇是大衛寫的,按理說,這詩篇應是寫大衛自己,但彼得在這裏卻說,這詩篇指耶穌說的。請注意,我們的眼目焦點必須定睛在耶穌基督,不得轉移到大衛身上,若焦點放在大衛身上,將無法自圓其說,不去正視大衛嗜血本性的事實(參撒下27:8,9a,11)。

耶穌是聖者,這含義甚為清澈明顯,就是耶穌每時每刻活在上帝眼前,他心裏歡喜而無憂傷之心,他的靈快樂而無悲傷之情。這樣聖者的靈魂必可時常見上帝的面,接受上帝生命道路的全然指示而得著滿足的快樂;換句話說,聖者耶穌不可能留在陰間,這樣的聖者耶穌與聖者上帝的關係,當然不能被死拘禁。請注意,上述關乎聖者耶穌與上帝的關係在亞當身上是找不到的,即便亞當有上帝的形像樣式。基督人性的先存是個明朗的事實。

第三段講道

彼得第二段講道的內容是針對以色列人說的,到了第三段講道的時候,使徒則以「弟兄們」之稱謂語開頭,這意謂著天下所有基督徒都必須正襟危坐而聽。使徒在這第三段講道中轉而見證耶穌之君王職份,這是對先知大衛明確的啟示。上帝向大衛起誓乃是看他先知身份,而不是君王身份,這表示上帝親自要在大衛的後裔中立一位坐上寶座。既然是上帝親立的,這原不能被死拘禁的耶穌基督復活後,就永遠坐在寶座上。講論基督復活說:「他的靈魂不撇在陰間,他的肉身也不見朽壞」,這表示基督將以完全的人性與神性統治萬有。

使徒接下去明述落實基督統治權的執行者,就是父應許他的聖靈。彼得用"澆灌"二字來告訴在場的每一位, 聖靈能力的無遠弗屆, 凡聖靈要感動的人, 他們一定聽進他在此所言。使徒最後說, 這位已經坐上寶座的耶穌將執行他的王權, 直到上帝將他的仇敵作他的腳聲。新約時代就是做天上寶座的耶穌基督與他的仇敵爭戰的時代, 直到耶穌再來的日子。

第36節

彼得講完了這三段道之後,便說:「故此,以色列全家當確實的知道,你們釘在十字架上的這位耶穌,上帝已經立他為主,為基督了。」"故此"總結以上所宣講的當是以色列全家必須確實知道的事,他們釘在十字架上的耶穌,上帝已經立他為主,為基督了。爾後,彼得寫前書時說:「耶穌已經進入天堂,在上帝的右邊,眾天使和有權柄的,並有能力的,都服從了他。」(彼前3:22)

人隨大的心理,一旦心裏認定了的重要人物,為了保守這人物在自己心中完美的形象,常常認可他說的話與做的事,這是很難撼動與改變的。祭司長在猶太人心中的地位當然崇高,是多數猶太人心中的偶像,因此,祭司長認定耶穌有罪,猶太百姓必聽從而盲信之,即便後來證實耶穌無罪,但那對耶穌有罪的印象甚難抹逝;猶太人一聽到耶穌的名,就必說那被釘在十字架上的罪人。路加記,「眾人聽見這話,覺得扎心,就對彼得和其餘的使徒說:『弟兄們! 我們當怎樣行?』」(第37節)這就是實質聖靈的工作,不再受自己私慾的轄制,即便拆毀了由祭司長領導之下所建立的民族根基也在所不惜。親愛的弟兄姐妹,我們心中習慣造神,對印象與觀感好的牧師就是我們首先會造的假神。現在,我們看到,使徒彼得這篇講道一而再,再而三地強調基督的王權,這意義甚為明顯,從此以後,凡奉上帝的名聚集的所在,基督就是主,就是王,一切都由基督負責,一切也都回應主基督。又因「你們釘在十字架上的這位耶穌」與「為基督」之語,這位主耶穌是祭司型的君王,是上帝真正膏抹的君王。因此,我們必須時常反省牧師所講是否可讓我們建立如是的信仰。

基督一直坐在上帝的右邊,他的王權必要統治到世界的末了,絕不褪去。須知,「你坐在我的右邊,等我使你仇敵作你的腳凳」一語這句話對今日教會而言甚為嚴重,瑪拉基書之「敬畏主的彼此談論,主側耳而聽,且有紀念冊在祂面前,記錄那敬畏主,思念祂名的人」(瑪3:16) 成為一個實際;也就是說,主記住教會講台講的每一句話,唯那些敬畏基督,思念基督的名的教會方得記在生命冊上。